

#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

---

签发人：厉天军

办理结果：A

## 对市政协五届五次 会议第 55257 号提案的答复

冯连银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增加大众公共体育设施”的提案收悉。经市教育体育局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我市群众体育发展现状。

**（一）健身场地设施平稳增长。**十三五期间，全市各县（区）、街道（乡、镇）、社区（行政村）已经普遍建有全民体育场地，配有体育健身设施。县（区）77%以上建有全民健身活动中心，街道（乡、镇）、社区（行政村）全部建有便捷、实用的体育健身设施，中心城区十五分钟健身圈已经打造完成，基本公共体育服务水平得到稳步提升，为我市健身人群提供更多更好的健身条件。

“十三五”期间全市新建、改建足球场 110 块，其中标准场地 18 块；实施全民健身工程 1804 套，其中：农民体育健身工程 1275 套，全民健身路径工程 436 套，室外二代智能健身器材 5 套，乡镇体育健身工程 19 套，社区多功能公共运动场（笼式篮球场、笼式足球场）60 套，拼装式游泳池 9 套，户外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5 套。目前绝大多数行政村建有小型文体广场，城市社区建成“15

分钟体育健身圈”，各县区基本建成功能齐全的体育中心或全民健身中心，实现行政村体育设施全覆盖，初步形成了市县乡村四级公共体育设施网络。

**（二）体育社会组织逐步健全。**市、县区两级均成立了体育总会，全市共有各级各类体育协会 242 个、体育俱乐部 57 个，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一万五千余名。培育一批经营性体育健身场所，基本形成以体育健身俱乐部和晨晚练健身站点为点、体育社团为线的“点线结合”的群众体育组织网络。

**（三）全民健身活动蓬勃开展。**各级体育主管部门利用节假日等重要时间节点，积极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全民健身活动，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达 300 万以上。一是办好品牌赛事，发挥导向作用。每年举办的全国自行车公开赛、万村千乡农民篮球赛、“三山同登”登山健身大会等赛事活动的举办，既扩大了体育活动的影响力，更有效带动了全民健身运动的开展。二是组织形式多样群众健身活动，发挥引领作用。各体育单项协会每年开展各种球类、徒步、登山、广场舞、自行车、垂钓、门球等体育活动，活动参加人数每年近 20 万人次。全民健身呈现出“天天有锻炼，周周有活动，月月有赛事，全年不断线”的良好局面。

## 二、下一步工作重点

**（一）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发展群众体育的意见》，加快设施建设，不断满足全民健身需求。**“十四五”期间市教育体育局每年将投入体彩公益金不低于 1500 万元，用于全市范围内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建设，达到补充城市社区公共全民健身设施和完善乡镇、行政村公共全民健身设施目标。系统梳理可用于建设健身设施的空间资源和其他复合型设施资源，盘活城市社区空闲地、边角地等资源，规划建设贴近社区、方便可达、面向公众开放的多功能运动场、体育公园、健

身步道、球场等。力争到 2025 年县级行政区域新建或改扩建体育公园不少于 2 个，新建各类社会足球场地 25 块以上；新建户外运动公共服务设施 20 个，推动户外运动公共服务设施连点成线、连线成片、连片展网，形成全民健身设施供给丰富、布局合理、功能完善的全民健身设施网络。今年年底前根据中心城区实际和短板实施一批涵盖多功能球场、健身路径、室外体育活动广场的健身设施。

“十四五”期间全市健身设施推进计划：新型农民健身工程，每县、区每年支持不少于 8 套；全民健身路径工程，每县、区每年支持不少于 6 套；乡镇体育健身工程，每县、区每年支持不少于 3 套；多功能运动场（足球场、篮球场）。每县、区每年支持不少于 2 套；拼装式游泳池。另外体育公园、体育馆、游泳馆、全民健身中心、体育场、全民健身广场等大型设施市局将按国家体育总局、省体育局有关要求建设；对未完成省级标准任务的县、区各类器材市局将在两年内给予补充到位；所有的破旧、损坏体育器材三年内更新完毕。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体育健身设施建设和体育活动运营，对符合国家政策的项目要在政策上和资金上给予支持，积极引导运营较好、影响力较大的社会组织和团体，逐步完善政府主导、社会协同、公众参与、法治保障的全民健身工作机制。

**（二）打造品牌特色，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。**一是以全民健身月活动为载体，组织开展丰富多彩、贴近生活、方便群众参与的体育健身展示、比赛、培训等线上线下健身活动。注重活动开展的经常性，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择期举办全市全民健身运动会、“三山同登”等大型群众体育活动，并形成品牌。二是广泛开展体育进社区、进农村、进校园活动，积极推动社区运动会，培育和挖掘具有地方特色的体育运动项目。

**（三）推动大型体育场馆开放。**根据省体育局对大型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工作的要求，十四五期间我市所有公共大型场馆要全部制定实施方案，明确工作目标及职责分工，并在本级政府门户网站和场馆明显位置进行公示。按照实施方案进行场馆区域内所有设施对外免费或低收费开放，执行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、全民健身日、学校寒暑假期间每天开放时间超过10小时以上，年平均开放时间360天的开放标准，同时做好绩效管理和大型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申报工作。

**（四）加大宣传力度，切实增强全民健身意识。**一是充分利用电视、网络、体质监测、健康咨询和科普讲座等形式，广泛宣传《体育法》和《全民健身实施计划》、推广普及科学健身方法，全力营造全民健身浓厚氛围，努力提高全体市民对全民健身的认知度，让“每天锻炼一小时，健康生活一辈子”的理念深深植入广大市民心中。二是充分发挥利用各社会团体、各级各部门组织和举办的各种体育比赛和展示活动，让更多的百姓参与到体育运动中来，享受体育、快乐人生，倡导体育健身生活化。

衷心感谢您对信阳教育体育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监督和指导。

主办单位：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：刘井章 电话：6223555

信阳市教育体育局

2021年9月28日

---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2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1份）。

---

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28日印发